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10420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1-78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 0010420号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通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10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源通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10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源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的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7 年度、2018 年 1-10 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二) 收入确认。

(一)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附注六、注释 2 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85,271,547.94 元，占资产总额 37.79%的；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人民币 181,596,470.81 元，占资产总额 62.25%的，且逐年增加。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应对措施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事项，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通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比较，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比重比较，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5) 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6) 针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获取期后回款记录并与公司信用政策相比较，评价应收账款可回收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三、（二十三）、附注六、注释 21 及附注十、（四）所示，2017 年度关联销售金额 90,640,971.61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29.18%，2018 年 1-10 月关联销售金额 137,192,670.55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44.09%，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可能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提前确认收入或虚增收入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销售收入确认的真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应对措施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对关键人员进行访谈、执行穿行测试等方式，了解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我们通过查询交易对手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交易对手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获取了关联方清单；

（3）对关联方销售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历史和非关联方销售毛利率对比，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判断毛利的合理性，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获取公司与主要关联方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销售政策；

（4）报告期内对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实施函证，询证公司与主要关

关联方各期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项情况；

(5) 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部分收入确认凭证，进行双向核查。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经销收入明细记录追查至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签收单或验收单；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发货单凭证查至经销收入明细记录，确认是否存在收入跨期；

(6) 根据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结合收入确认原则，以销售明细账为起点，抽取主要关联方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运输结算单、验收单或签收单等进行检查，以证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7) 结合应收账款网银回款查验程序，检查主要关联方回款记录，结合应收账款回款身份识别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8) 结合获取的关联方清单，检查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基于上述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对关联方的收入确认是合理的。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源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源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源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源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源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源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源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

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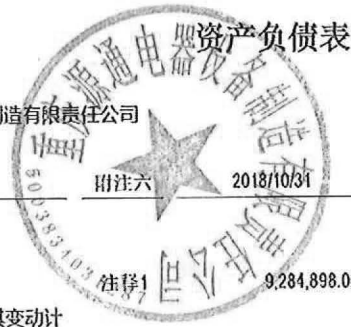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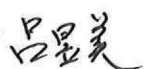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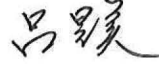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8/10/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9,284,898.02	11,907,574.28	47,224,778.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2	180,844,923.01	91,974,856.51	70,382,379.23
预付款项	注释3	3,824,207.44	2,858,999.27	11,026,984.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11,508,474.39	29,536,920.43	4,963,457.02
存货	注释5	42,141,408.73	41,105,567.03	41,202,476.4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6	62,919.97	1,332,888.21	2,013,751.58
流动资产合计		247,666,831.56	178,716,805.73	176,813,826.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37,245,426.65	40,410,372.73	44,774,754.69
在建工程	注释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9	3,882,942.07	4,008,273.23	4,052,962.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0	2,271,824.86	1,439,869.66	1,371,60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00,193.58	45,858,515.62	50,199,321.89
资产总计		291,067,025.14	224,575,321.35	227,013,148.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8/10/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1	26,580,000.00	14,500,000.00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12	163,548,433.67	113,936,273.99	103,905,519.20
预收款项	注释13	3,167,430.42	1,762,309.54	372,957.76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4	4,237,476.06	934,714.73	1,119,846.29
应交税费	注释15	2,712,318.26	1,380,974.10	180,031.43
其他应付款	注释16	5,528,125.41	2,750,132.86	2,433,036.1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773,783.82	135,264,405.22	133,011,39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17	1,180,560.22	1,030,672.27	1,366,80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0,560.22	1,030,672.27	1,366,806.72
负债合计		206,954,344.04	136,295,077.49	134,378,197.52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18	56,900,000.00	56,900,000.00	56,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19	20,219,523.08	20,219,523.08	19,730,143.62
未分配利润	注释20	6,993,158.02	11,160,720.78	16,004,807.70
股东权益合计		84,112,681.10	88,280,243.86	92,634,951.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1,067,025.14	224,575,321.35	227,013,148.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21	312,364,985.94	313,829,895.33	330,542,097.65
减：营业成本	注释21	268,763,761.35	268,971,780.19	280,369,361.59
税金及附加	注释22	1,968,469.06	1,991,670.89	2,094,852.33
销售费用	注释23	13,149,973.18	15,206,991.24	12,679,028.20
管理费用	注释24	14,967,607.36	19,248,932.86	17,516,495.84
研发费用	注释25	982,959.10	1,453,525.85	1,465,498.51
财务费用	注释26	1,115,044.70	1,486,385.47	3,674,608.87
其中：利息费用		1,303,756.17	1,650,677.50	3,787,577.35
利息收入		219,595.34	266,188.18	140,747.6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27	5,737,897.14	887,295.34	5,190,30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28	180,307.83	57,593.60	
其他收益	注释29	387,872.05	856,134.45	
二、营业利润		6,247,453.93	5,497,041.54	7,551,945.4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0	938,442.67	373,420.14	1,707,835.8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1	139,632.67	25,930.03	260,423.32
三、利润总额		7,046,263.93	5,844,531.65	8,999,357.9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2	1,213,826.69	950,737.03	1,828,903.20
四、净利润		5,832,437.24	4,893,794.62	7,170,454.77
持续经营净利润		5,832,437.24	4,893,794.62	7,170,454.77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32,437.24	4,893,794.62	7,170,454.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688,514.97	260,475,070.35	305,170,780.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20,330,047.84	28,187,296.94	36,020,50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18,562.81	288,662,367.29	341,191,28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997,540.57	189,389,709.39	234,247,605.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24,675.53	36,992,269.42	32,424,50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76,258.20	9,779,145.28	22,239,87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30,042,097.69	36,334,559.72	48,210,57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540,571.99	272,495,683.81	337,122,56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22,009.18	16,166,683.48	4,068,72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679.72	178,843.77	2,93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679.72	178,843.77	2,93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6,947.19	678,617.57	283,45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947.19	678,617.57	283,45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67.47	-499,773.80	-280,51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169,438,027.46	99,714,293.41	52,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438,027.46	99,714,293.41	52,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3,756.17	12,355,646.23	13,701,11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3	137,283,928.07	140,623,607.38	75,24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87,684.24	152,979,253.61	88,949,11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0,343.22	-53,264,960.20	-36,429,11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066.57	-37,598,050.52	-32,640,90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066.57	37,598,050.52	70,238,956.59
		304,066.57	37,598,050.52	37,598,050.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10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900,000.00						20,219,523.08	11,160,720.78	88,280,243.86	56,9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900,000.00						20,219,523.08	11,160,720.78	88,280,243.86	56,9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900,000.00						20,219,523.08	6,993,158.02	84,112,681.10	56,9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0.00



编制单位: 北京源通电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30,143.62	16,004,807.70	92,634,951.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30,143.62	16,004,807.70	92,634,951.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9,379.46	-4,844,066.92	-4,354,707.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93,794.62		4,893,794.6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89,379.46	-9,737,881.54	-9,248,502.08
2. 对股东的分配						489,379.46	-489,379.46	-489,379.46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转入/转出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19,523.08	11,160,720.78	88,280,243.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0.00

股东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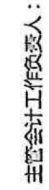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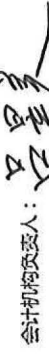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亚力斯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900,000.00						19,013,098.14	20,921,398.41	96,834,496.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900,000.00						19,013,098.14	20,921,398.41	96,834,496.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17,045.48	-4,916,590.71	-4,199,545.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7,045.48	7,170,454.77	7,170,454.7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17,045.48	-12,087,045.48	-11,37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717,045.48	-717,045.48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900,000.00						19,730,143.62	16,004,807.70	92,634,951.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通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及总部地址：重庆市永川区探花路49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69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82037962482

企业法定代表人：赵建永

(二) 历史沿革

1、1998年2月，公司设立

1997年12月，源通公司股东永能实业、张继忠及游永刚签署了《公司章程》，约定永能实业出资225.00万元，其中以房屋、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实物出资175.00万元，以货币资金出资50.00万元，占出资比例89.30%；张继忠以货币资金出资26.00万元，占出资比例10.30%；游永刚以货币资金出资1.00万元，占出资比例0.40%。

1998年1月21日，永川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会内验[1998]0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998年1月21日，源通公司实收资本2,520,000元。

1998年2月10日，源通公司获得永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渝永20377552-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源通公司成立时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99.20
2	张继忠	10,000.00	0.40
3	游永刚	10,000.00	0.40
合计		2,520,000.00	100.00

2、2001年6月，第一次股权变更、第一次增资

2001年4月3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源通公司的股本由252.00万元增加至1,186.00万元。

2000年10月31日，重庆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重吉会所评[2000]26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总值为12,164,993.77元，评估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萱花路北干道厂区用

土地及萱花路299号土地)、机器设备、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主要房屋及构筑物。评估目的为源通公司核实资产状况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2001年6月20日,重庆谛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谛威会所验[2001]74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1年4月30日止,源通公司增加投入资本9,464,875.16元,其中9,34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源通公司实收资本为1,186.00万元,资本公积1,777.59元。

2001年6月28日,源通公司就本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完成后,源通公司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能实业	11,760,000.00	99.20
2	张继忠	50,000.00	0.40
3	游永刚	50,000.00	0.40
	合计	11,860,000.00	100.00

3、2003年12月,股东出资置换及第二次股权变更

基于2001年6月永能实业用以增资的土地使用权及主要房屋、构筑物均未过户至源通公司,2003年11月30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因原永能实业投入源通公司的房地产未过户、转移至公司,同意永能实业以其购买的并已过户转移至公司的永川市东外街双龙路43号土地使用权6,330平方米,房屋3,426.08平方米和119台机器设备(设备净值4,081,123.76)置换。以上用于置换的资产需委托重庆谛威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以评估值为准;(2)张继忠持有的5万股、游永刚持有的5万股转让给开泰建材,转让金额为10.00万元。

2003年12月3日,游永刚、张继忠分别和开泰建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游永刚、张继忠将其持有的源通公司股本合计10.00万元以人民币合计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开泰建材。根据源通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开泰建材于2008年1月向源通公司支付了10.00万元款项,而未向游永刚、张继忠直接支付股权转让款系因游永刚、张继忠未实际持有源通公司股权。2008年2月21日,开泰建材已与永能实业、源通公司共同签署了《代付出资证明》,说明上述10.00万元款项为开泰建材代永能实业向源通公司的出资。

2003年12月16日,重庆谛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谛威会所评报字[2003]第767号”《资产评估报告》,为源通公司股东以委估资产投资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03年11月25日,评估范围与对象为源通公司所有的座落于永川东外街双龙路43号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评估总值为8,735,060.00元。

2003年12月18日,重庆谛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谛威会所验[2003]7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3年11月25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用于置换的资产合计8,731,224.37元。本次置换后重庆源通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仍为人民币1,186.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能实业	11,760,000.00	99.16
2	开泰建材	100,000.00	0.84
合计		11,860,000.00	100.00

4、2008年2月，第二次增资

2008年2月19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源通公司注册资本由1,186.00万元增加至3,100.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股东永能实业以1,914.00万元货币资金投入。根据源通公司提供的银行进账单及收款凭证，永能实业于2008年1月31日向源通公司缴纳了1,904.00万元增资款，由开泰建材于2008年1月24日代永能实业向源通公司缴纳了剩余10.00万元增资款。

2008年2月22日，重庆谛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谛威会所验[2008]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2月21日止，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10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源通公司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能实业	30,900,000.00	99.68
2	开泰建材	100,000.00	0.32
合计		31,000,000.00	100.00

5、2012年4月，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2年4月11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开泰建材将其持有源通公司0.32%的股权转让给永能实业。

2012年4月11日，永能实业与开泰建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开泰建材将其所持有的源通公司0.32%的股权转让予永能实业，转让价格为10.68万元。永能实业于签署上述协议后一周内向开泰建材支付转让款。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汇款凭证，永能实业已于2012年4月18日向开泰建材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2012年4月17日，源通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能实业	31,000,000.00	100.00
合计		31,000,000.00	100.00

6、2012年5月，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2年4月28日，源通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永能实业将其持有源通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嘉汇投资。

2012年4月28日，永能实业与嘉汇投资签署了《关于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永能实业向嘉汇投资转让所持有的源通公司51%股权。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根据会计师、评估师分别为源通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所确认的每股净资产的审计值与评估值孰低的原则，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即1,687.90766万元。

2012年5月30日，源通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能实业	15,190,000.00	49.00
2	嘉汇投资	15,810,000.00	51.00
	合计	31,000,000.00	100.00

7、2014年3月，吸收合并及第三次增资

2013年9月9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源通公司吸收合并重庆干变，合并后，源通公司存续，重庆干变注销。合并前双方的债权、债务由源通公司承继，重庆干变的财产移交给源通公司；(2) 合并后重庆干变的注册资本移交源通公司，源通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700.00万元。

2013年9月9日，重庆干变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重庆干变由源通公司吸收合并，合并后，源通公司存续。合并前双方的债权、债务由源通公司承继，重庆干变的财产移交给源通公司；(2) 重庆干变注销。

2013年9月11日，重庆干变与源通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实行吸收合并，源通公司吸收重庆干变而继续存在，重庆干变解散并注销；重庆干变将注册资本移交源通公司，源通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700.00万元；以吸收合并基准日（2013年9月11日）双方的账面资产价值进行合并。

重庆干变及其股东与源通公司及其股东于2014年3月4日共同出具了《债务清偿或者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重庆干变与源通公司吸收合并前，已按《公司法》第176条的规定在2013年9月16日的《重庆商报》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并在吸收合并前与注销的重庆干变的债权人、债务人就债务、债权的继承和转移达成书面约定。截止于2014年3月4日，重庆干变未接到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或口头要求，重庆干变合并前已形成的负债，或应当预见的负债，均由源通公司承担，原重庆干变的债权由源通公司享有。根据源通公司提供的重庆索原会计师事务所于2017年10月27日出具的“索原验发[2017]19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4年3月11日止，源通公司已收到重庆干变将

其拥有的全部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其中：实收资本 1,600.00 万元）转移到源通公司，作为以股权换取股权的方式转移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

2014年3月10日，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永川区分局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渝永）登记内销字[2014]第 002276 号），准予重庆干变注销登记。

2014年3月11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源通公司与重庆干变吸收合并，经重庆华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报告号：华太会专审字[2014]第 005 号），重庆干变的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转入合并后存续的源通公司，其中永能实业以货币方式出资 78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嘉汇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 8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合并后存续的源通公司注册资本为 4,700.00 万元，其中永能实业以货币方式出资 2,303.00 万元，占源通公司注册资本的 49%；嘉汇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 2,397.00 万元，占源通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合并方和被合并方的原股东与各自出资的额度不变，出资份额由合并后的出资的总额比例折算确认。(2) 新增加货币资本 990.00 万元，其中永能实业以货币方式增资 485.10 万元，占比 49%；嘉汇投资以货币方式增资 504.90 万元，占比 51%。(3) 根据以上决议内容，永能实业以货币方式出资 2,788.10 万元，占源通公司注册资本的 49%；嘉汇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 2,901.90 万元，占源通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出资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11 日。

2014年3月17日，源通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吸收合并及增资完成后，源通公司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
1	永能实业	27,880,000.10	49.00
2	嘉汇投资	29,010,000.90	51.00
	合计	56,900,000.00	100.00

8、2018年11月，第五次股权变更（挂牌交易）

2018年2月11日，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办公室印发了“渝电集体（2018）1号”《关于印发突出核心业务实施瘦身健体推动集体企业改革发展工作计划的通知》，按照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突出核心业务实施瘦身健体推动集体企业改革发展工作方案，由嘉汇投资牵头，源通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底前应完成挂牌交易对外转让。

2018年4月15日，重庆金友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渝）金友资评报字[2018]第 14 号”《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3 月 31 日，委托方为嘉汇投资，评估目的是反映源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嘉汇投资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源通公司股权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评估对象为源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源通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

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3月31日，源通公司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0,560.36万元。

2018年5月30日，源通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嘉汇投资将持有的源通公司33.5%股权与永能实业持有的源通公司31.5%股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整体挂牌公开转让。转让后永能实业、嘉汇投资各持有源通公司17.5%股权。

2018年5月30日，重庆兴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作出《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3.5%股权的股东决定》，同意嘉汇投资将持有的源通公司33.5%股权与永能实业持有的源通公司31.5%股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整体挂牌公开转让。

2018年7月2日，永能实业向智网公司提出《关于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1.5%股权的请示》，根据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办公室印发的“渝电集体（2018）1号”《关于印发突出核心业务实施瘦身健体推动集体企业改革发展工作计划的通知》以及《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2018年第十三次党委（扩大）会议》文件精神，经研究，永能实业决定将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转让持有的源通公司31.50%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渝）金友资评报字[2018]第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价值。

2018年7月2日，嘉汇投资向智网公司提出《关于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3.5%股权的请示》，根据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办公室印发的“渝电集体（2018）1号”《关于印发突出核心业务实施瘦身健体推动集体企业改革发展工作计划的通知》以及《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2018年第十三次党委（扩大）会议》文件精神，经研究，嘉汇投资决定将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转让持有的源通公司33.50%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渝）金友资评报字[2018]第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价值。

2018年7月4日，智网公司向永能实业作出了《关于永能实业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1.50%股权的批复》，同意永能实业将持有的源通公司31.50%股权，以不低于（渝）金友资评报字[2018]第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价值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2018年7月4日，智网公司向嘉汇投资作出了《关于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挂牌转让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3.50%股权的批复》，同意嘉汇投资将持有的源通公司33.50%股权，以不低于（渝）金友资评报字[2018]第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明的评估价值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2018年9月4日，源通公司65%股权开始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开转让，项目编号为201807000181，挂牌价格为6,864.234万元，挂牌期满日期为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0月11日，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泰永科技出具了《报价结果通知书》，泰永科技以9,174.234万元的报价成为最高报价者。泰永科技确认报价准确无误。

2018年10月15日，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办公室向泰永科技出具了《交易结果通知书》（渝联交函（2018）605号），请泰永科技在收到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永能实业、嘉汇投资按公告及相关规定签订产权转让合同，并在合同生效之日起后5个工作日内将应缴纳的剩余价款（保证金自动转为价款的一部分）7,174.234万元和交易服务费458.7117万元交付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018年10月16日，永能实业、嘉汇投资和泰永科技共同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约定嘉汇投资将所持有的源通公司33.50%股权以47,282,590.62元的转让价格转让予泰永科技，永能实业将所持有的源通公司31.50%股权以44,459,749.38元的转让价格转让予泰永科技。泰永科技交纳的交易保证金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且生效后转为交易价款的一部分，泰永科技应在《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交易价款71,742,340.00元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的客户备付金账户。泰永科技须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交易凭证后的3个工作日内提供委托付款通知书，并同意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将全部转让价款划转到永能实业、嘉汇投资指定账户。2018年10月19日，泰永科技向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出具了《委托付款通知书》。

2018年11月1日，源通公司、嘉汇投资、永能实业及泰永科技共同签署了《资产交接确认报告》，对源通公司财务报表、档案及证照等有关事项进行了确认。

2018年11月15日，源通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泰永科技	36,980,000.50	65.00
2	永能实业	9,950,000.75	17.50
3	嘉汇投资	9,950,000.75	17.50
	合计	56,900,000.00	100.00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35KV级及以下电力变压器、配电变压器、电抗器、成套开关设备、箱式变电站、无功补偿装置、太阳能发电装置、充电桩、高低压元器件、电力金具、铁附件、机电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运维检修、租赁及相关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水泥及砼制品生产、销售；电力电缆销售；普通货运。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9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0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1-10月、2017年度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次报告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

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

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含 100 万元)。

(2) 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 (含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非经营性关联方往来组合	非经营性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5.00	15.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80.00	80.00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基于该等款项的回收性强、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故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关联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管理层根据对各类别存货的经验判断及批准，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存货类别，同时按照库龄情况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计提比例	0.00%	10.00%	30.00%	100.00%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

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

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

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年	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及其他	10年	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

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产品主要为变压器及成套，客户主要分为主业客户及其他，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主业客户为国网客户，该部分客户通过国网系统招投标平台取得订单，并由相关部门生产并配送至合同或订单约定需方项目地，并取得经对方确认的验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此时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2) 其他客户主要为国网下属物资子公司及其他零星客户，源通公司取得订单后由相关部门生产并配送至合同或订单约定需方项目地，并取得经对方签字确认的销售送货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此时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六)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四)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

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
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了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董事会审批	-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2017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856,134.45元。对2016年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号）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号）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会计科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外收入	431,013.74	373,420.14	1,707,835.81	1,707,835.81
资产处置损益	-	57,593.60	-	-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编制财务报表。执行新报表格式后，对报表列示影响如下：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 “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510,807.32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

五、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17.00%、16.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 本公司符合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缴纳。

2、增值税:

财税[2018]32号规定, 自2018年5月1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公司销售货物增值税税率从2018年5月1日起调整为16%。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
银行存款	304,066.57	-	37,598,050.52
其他货币资金	8,980,831.45	11,907,574.28	9,626,728.14
合计	9,284,898.02	11,907,574.28	47,224,778.6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函保证金	3,574,506.28	5,134,956.28	6,898,728.1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06,325.17	6,772,618.00	2,728,000.00
合计	8,980,831.45	11,907,574.28	9,626,728.14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0月31日止, 除上述款项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7,980,939.84	5,248,400.00
应收账款	180,844,923.01	83,993,916.67	65,133,979.23
合计	180,844,923.01	91,974,856.51	70,382,379.23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7,980,939.84	5,248,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	7,980,939.84	5,248,4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286,639.79	-	38,594,471.07	-	20,520,547.07	-
商业承兑汇票	-	-	240,252.98	-	1,270,128.60	-
合计	54,286,639.79	-	38,834,724.05	-	21,790,675.67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3,095.61	0.78	1,503,095.6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418,752.99	99.22	10,573,829.98	5.52	180,844,923.01
组合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191,418,752.99	99.22	10,573,829.98	5.52	180,844,923.01
组合2: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92,921,848.60	100.00	12,076,925.59	6.26	180,844,923.01

续: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3,095.61	1.66	1,503,095.6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899,636.52	98.34	4,905,719.85	5.52	83,993,916.67
组合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88,899,636.52	98.34	4,905,719.85	5.52	83,993,916.67
组合2: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0,402,732.13	100.00	6,408,815.46	7.09	83,993,916.67

续: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4,700.00	2.15	1,514,7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46,523.95	97.85	3,912,544.72	5.67	65,133,979.23
组合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69,046,523.95	97.85	3,912,544.72	5.67	65,133,979.23
组合2: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0,561,223.95	100.00	5,427,244.72	7.69	65,133,979.2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报告期内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省晶源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3,095.61	1,503,09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03,095.61	1,503,095.61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省晶源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3,095.61	1,503,09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03,095.61	1,503,095.61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省晶源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14,700.00	1,51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14,700.00	1,514,700.00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0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84,551,899.83	9,227,594.99	5.00
1-2年(含2年)	5,963,404.56	894,510.68	15.00
2-3年(含3年)	903,448.60	451,724.31	50.00
合计	191,418,752.99	10,573,829.98	5.52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84,615,712.33	4,230,785.62	5.00
1-2年(含2年)	4,191,508.19	628,726.23	15.00
2-3年(含3年)	92,416.00	46,208.00	50.00
合计	88,899,636.52	4,905,719.85	5.52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4,444,338.73	3,222,216.94	5.00
1-2年(含2年)	4,602,185.22	690,327.78	15.00
合计	69,046,523.95	3,912,544.72	5.6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68,110.13	981,570.74	1,923,307.05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	-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29,019,982.25	15.04	1,524,015.96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6,345,650.36	13.66	1,317,282.52
江苏南瑞泰事达电气有限公司	12,638,845.67	6.55	631,942.28
京瑞恒诚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0,348,550.97	5.36	517,427.55
江苏南瑞帕威尔电气有限公司	6,505,810.38	3.37	345,373.89
合计	84,858,839.63	43.98	4,336,042.20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17,011,739.86	18.82	930,855.43
厦门闽光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10,172,367.28	11.25	508,618.36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33,080.00	9.44	426,654.00
嘉兴市恒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270,461.04	5.83	263,523.05
波瑞电气有限公司	2,850,648.21	3.15	142,532.41
合计	43,838,296.39	48.49	2,272,183.25

续: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25,614,073.42	36.3	1,280,703.67
北京南瑞电研华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851,477.51	8.29	292,573.88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86,480.00	5.37	189,324.00
遵义凯宏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3,086,836.12	4.37	154,341.81
上海置信电气非晶有限公司	2,897,530.21	4.11	144,876.51
合计	41,236,397.26	58.44	2,061,819.87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8. 期末受限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注释 35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3,007.44	99.97	2,850,419.27	99.70	11,026,984.00	100.00
1到2年	1,200.00	0.03	8,580.00	0.30	-	-
合计	3,824,207.44	100.00	2,858,999.27	100.00	11,026,984.00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1,351,795.23	35.35	1年以内	未供货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873,262.00	22.84	1年以内	未供货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300,109.03	7.85	1年以内	未供货
重庆洛冰电气有限公司	213,741.36	5.59	1年以内	未供货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川销售分公司	189,029.51	4.94	1年以内	未供货
合计	2,927,937.13	76.57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武汉销售分公司	983,060.74	34.38	1年以内	未供货
重庆樱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6,100.00	8.96	1年以内	未供货
重庆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246,799.32	8.63	1年以内	未供货
重庆德能电气有限公司	216,654.10	7.58	1年以内	未供货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川销售分公司	211,933.66	7.41	1年以内	未供货
合计	1,914,547.82	66.96		

续: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	7,404,460.69	67.15	1年以内	未供货
河南楷信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736.65	4.82	1年以内	未供货
成都贝德铜业有限公司	426,420.00	3.87	1年以内	未供货
北京赤那思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3.63	1年以内	未供货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武钢西南销售有限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362,278.38	3.29	1年以内	未供货
合计	9,124,895.72	82.76		

4. 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1,508,474.39	29,536,920.43	4,963,457.02
合计	11,508,474.39	29,536,920.43	4,963,457.02

(一)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年10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64,274.56	100.00	155,800.17	5.00	11,508,474.39
组合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116,003.35	26.71	155,800.17	5.00	2,960,203.18
组合2: 无风险组合	8,548,271.21	73.29	-	-	8,548,271.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664,274.56	100.00	155,800.17	1.34	11,508,474.39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703,879.61	100.00	166,959.18	5.00	29,536,920.43
组合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339,183.64	11.24	166,959.18	5.00	3,172,224.46
组合2: 无风险组合	26,364,695.97	88.76	-	-	26,364,695.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9,703,879.61	100.00	166,959.18	0.56	29,536,920.43

续：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4,691.60	100.00	261,234.58	5.00	4,963,457.02
组合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5,224,691.60	100.00	261,234.58	5.00	4,963,457.02
组合2：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224,691.60	100.00	261,234.58	5.00	4,963,457.02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0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16,003.35	155,800.17	5.00
合计	3,116,003.35	155,800.17	5.00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39,183.64	166,959.18	5.00
合计	3,339,183.64	166,959.18	5.00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24,691.60	261,234.58	5.00
合计	5,224,691.60	261,234.58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	-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159.01	94,275.40	188,549.31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8,548,271.21	26,364,695.97	-
保证金	3,071,003.35	3,262,822.47	4,921,279.93
代扣代缴款项	-	76,361.17	131,493.24
其他	45,000.00	-	171,918.43
合计	11,664,274.56	29,703,879.61	5,224,691.6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48,271.21	1年以内	73.29	-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保证金	1,097,997.35	1年以内	9.41	54,899.87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750,000.00	1年以内	6.43	37,500.00
国网甘肃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2.57	15,000.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1.71	10,000.00
合计		10,896,268.56		93.41	117,399.87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364,695.97	1年以内	88.76	-
北京京供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810,000.00	1年以内	2.73	40,500.00
国网江苏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年以内	1.35	20,000.00
国网重庆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4,000.00	1年以内	1.09	16,200.00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01	15,000.00
合计		28,198,695.97		94.94	91,7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0,000.00	1年以内	24.88	65,000.00

国网四川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634,606.11	1年以内	12.15	31,730.31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保证金	630,590.15	1年以内	12.07	31,529.51
北京京供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2,000.00	1年以内	9.61	25,100.00
重庆市永川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保证金	360,000.00	1年以内	6.89	18,000.00
合计		3,427,196.26		65.60	171,359.82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期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10.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金额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72,227.61	634,486.56	16,737,741.05
在产品	10,812,223.86	-	10,812,223.86
库存商品	16,609,611.65	2,278,286.70	14,331,324.95
发出商品	260,118.87	-	260,118.87
合计	45,054,181.99	2,912,773.26	42,141,408.73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00,371.65	553,540.53	6,846,831.12
在产品	6,940,438.17	-	6,940,438.17
库存商品	29,498,527.44	2,469,815.87	27,028,711.57
发出商品	289,586.17	-	289,586.17
合计	44,128,923.43	3,023,356.40	41,105,567.03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52,476.05	886,672.04	9,665,804.01
在产品	6,509,636.10	-	6,509,636.10
库存商品	27,263,026.80	2,568,877.05	24,694,149.75

发出商品	332,886.60	-	332,886.60
合计	44,658,025.55	3,455,549.09	41,202,476.46

2. 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缴税款	62,919.97	1,332,888.21	2,013,751.58
合计	62,919.97	1,332,888.21	2,013,751.58

注释7. 固定资产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37,245,426.65	40,410,372.73	44,774,754.69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37,245,426.65	40,410,372.73	44,774,754.69

(一) 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45,620,796.76	28,897,929.49	4,002,182.23	1,719,487.40	80,240,39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	222,529.04	93,162.39	-	315,691.43
—购置	-	222,529.04	93,162.39	-	315,691.43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806,479.00	161,696.41	968,175.41
—处置或报废	-	-	806,479.00	161,696.41	968,175.41
(4) 2018.10.31	45,620,796.76	29,120,458.53	3,288,865.62	1,557,790.99	79,587,911.90
2. 累计折旧					
(1) 2017.12.31	14,273,085.95	21,228,321.08	3,016,058.30	1,312,557.82	39,830,02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7,722.82	1,288,639.23	212,535.05	124,802.13	3,403,699.23
—计提	1,777,722.82	1,288,639.23	212,535.05	124,802.13	3,403,699.2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734,391.61	156,845.52	891,237.13
—处置或报废	-	-	734,391.61	156,845.52	891,237.13
(4) 2018.10.31	16,050,808.77	22,516,960.31	2,494,201.74	1,280,514.43	42,342,485.25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	-	-	-	-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8.10.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8.10.31 账面价值	29,569,987.99	6,603,498.22	794,663.88	277,276.56	37,245,426.65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31,347,710.81	7,669,608.41	986,123.93	406,929.58	40,410,372.73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6.12.31	45,574,826.99	28,719,425.97	4,156,028.39	1,641,634.63	80,091,91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69.77	493,968.03	-	83,452.77	623,390.57
—购置	-	493,968.03	-	83,452.77	577,420.80
—在建工程转入	45,969.77	-	-	-	45,96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315,464.51	153,846.16	5,600.00	474,910.67
—处置或报废	-	315,464.51	153,846.16	5,600.00	474,910.67
(4) 2017.12.31	45,620,796.76	28,897,929.49	4,002,182.23	1,719,487.40	80,240,395.88
2. 累计折旧					
(1) 2016.12.31	12,071,469.83	19,413,951.95	2,678,365.49	1,153,374.02	35,317,16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1,616.12	2,108,812.01	382,464.60	164,253.37	4,857,146.10
—计提	2,201,616.12	2,108,812.01	382,464.60	164,253.37	4,857,146.10
(3) 本期减少金额	-	294,442.88	44,771.79	5,069.57	344,284.24
—处置或报废	-	294,442.88	44,771.79	5,069.57	344,284.24
(4) 2017.12.31	14,273,085.95	21,228,321.08	3,016,058.30	1,312,557.82	39,830,023.15
3. 减值准备					
(1) 2016.12.31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7.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7.12.31 账面价值	31,347,710.81	7,669,608.41	986,123.93	406,929.58	40,410,372.73
(2) 2016.12.31 账面价值	33,503,357.16	9,305,474.02	1,477,662.90	488,260.61	44,774,754.69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44,598,681.27	30,506,216.71	4,156,028.39	1,830,981.39	81,091,907.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5,462.39	225,366.66	-	59,250.14	1,460,079.19
—购置	-	225,366.66	-	59,250.14	284,616.80
—在建工程转入	1,175,462.39	-	-	-	1,175,462.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316.67	2,012,157.40	-	248,596.90	2,460,070.97
—处置或报废	-	2,012,157.40	-	248,596.90	2,260,754.30
—其他	199,316.67	-	-	-	199,316.67
(4) 2016.12.31	45,574,826.99	28,719,425.97	4,156,028.39	1,641,634.63	80,091,915.98
2. 累计折旧					
(1) 2015.12.31	10,040,332.25	18,999,970.09	2,197,594.24	1,228,075.95	32,465,972.5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1,137.58	2,314,723.67	480,771.25	166,337.24	4,992,969.74
—计提	2,031,137.58	2,314,723.67	480,771.25	166,337.24	4,992,969.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900,741.81	-	241,039.17	2,141,780.98
—处置或报废	-	1,900,741.81	-	241,039.17	2,141,780.98
—其他	-	-	-	-	-
(4) 2016.12.31	12,071,469.83	19,413,951.95	2,678,365.49	1,153,374.02	35,317,161.29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6.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6.12.31 账面价值	33,503,357.16	9,305,474.02	1,477,662.90	488,260.61	44,774,754.69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34,558,349.02	11,506,246.62	1,958,434.15	602,905.44	48,625,935.23

1.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注释 12、注释 35

2.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为门卫室、厕所及配电房等

4.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注释8. 在建工程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合计	-	-	-

(一) 重要的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建工程	1,167,654.74	7,807.65	1,175,462.39	-	-
合计	1,167,654.74	7,807.65	1,175,462.39	-	-

注释9.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3,790,457.00	345,299.57	580,112.54	6,500.00	4,722,369.11
(2) 本期增加金额	-	31,255.76	-	-	31,255.76
—购置	-	31,255.76	-	-	31,255.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315,461.83	-	-	315,461.83
—处置	-	315,461.83	-	-	315,461.83
(4) 2018.10.31	3,790,457.00	61,093.50	580,112.54	6,500.00	4,438,163.04
2. 累计摊销					
(1) 2017.12.31	290,601.70	276,441.86	145,968.99	1,083.33	714,09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74.28	3,120.21	48,342.72	541.67	115,178.88
—计提	63,174.28	3,120.21	48,342.72	541.67	115,178.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274,053.79	-	-	274,053.79
—处置	-	274,053.79	-	-	274,053.79
(4) 2018.10.31	353,775.98	5,508.28	194,311.71	1,625.00	555,220.97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	-	-	-	-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8.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8.10.31 账面价值	3,436,681.02	55,585.22	385,800.83	4,875.00	3,882,942.07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3,499,855.30	68,857.71	434,143.55	5,416.67	4,008,273.23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	
(1) 2016.12.31	3,790,457.00	322,094.94	501,565.53	6,500.00	4,620,617.47
(2) 本期增加金额	-	23,204.63	78,547.01	-	101,751.64
—购置	-	23,204.63	78,547.01	-	101,751.64
—内部研发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2017.12.31	3,790,457.00	345,299.57	580,112.54	6,500.00	4,722,369.11
2. 累计摊销					
(1) 2016.12.31	214,792.57	259,888.98	92,539.65	433.33	567,65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5,809.13	16,552.88	53,429.34	650.00	146,441.35
—计提	75,809.13	16,552.88	53,429.34	650.00	146,44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7.12.31	290,601.70	276,441.86	145,968.99	1,083.33	714,095.88
3. 减值准备					
(1) 2016.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7.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7.12.31 账面价值	3,499,855.30	68,857.71	434,143.55	5,416.67	4,008,273.23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 2016.12.31 账面价值	3,575,664.43	62,205.96	409,025.88	6,066.67	4,052,962.94
---------------------	--------------	-----------	------------	----------	--------------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	
(1) 2015.12.31	3,790,457.00	308,499.94	466,601.63	-	4,565,55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	13,595.00	34,963.90	6,500.00	55,058.90
—购置	-	13,595.00	34,963.90	6,500.00	55,058.90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12.31	3,790,457.00	322,094.94	501,565.53	6,500.00	4,620,617.47
2. 累计摊销					
(1) 2015.12.31	138,983.43	235,670.79	45,274.14	-	419,92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75,809.14	24,218.19	47,265.51	433.33	147,726.17
—计提	75,809.14	24,218.19	47,265.51	433.33	147,726.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6.12.31	214,792.57	259,888.98	92,539.65	433.33	567,654.53
3. 减值准备				-	
(1) 2015.12.31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6.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	
(1) 2016.12.31 账面价值	3,575,664.43	62,205.96	409,025.88	6,066.67	4,052,962.94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3,651,473.57	72,829.15	421,327.49	-	4,145,630.21

说明

1. 期末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详见本附注注释 35
2. 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45,499.02	2,271,824.86	9,599,131.04	1,439,869.66	9,144,028.39	1,371,604.26
合计	15,145,499.02	2,271,824.86	9,599,131.04	1,439,869.66	9,144,028.39	1,371,604.26

注释11. 短期借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1,680,000.00	14,500,000.00	25,000,000.00
质押借款	14,900,000.00	-	-
合计	26,580,000.00	14,500,000.00	25,000,000.00

说明:

截止2018年10月31日,源通公司以信用借款方式向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11,680,000.00元;以应收账款16,440,000.00元为质押,向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14,900,000.00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源通公司以信用借款方式向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14,500,000.00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源通公司信用借款方式向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25,000,000.00元;

注释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24,030,000.00	19,620,000.00	13,390,000.00
应付账款	139,518,433.67	94,316,273.99	90,515,519.20
合计	163,548,433.67	113,936,273.99	103,905,519.20

(一) 应付票据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030,000.00	19,620,000.00	13,390,000.00
合计	24,030,000.00	19,620,000.00	13,390,000.00

说明:

截至2018年10月31日,源通公司以固定资产账面净值24,772,960.36元的房屋建筑物(房地证2014字第01223号、205房地证2014字第01243号、205房地证2014字第01239号、205房地证2014字第01235号、205房地证2014字第01227号、渝(2016)永川区不

动产权第001123710号、渝(2016)永川区不动产权第001123732号),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川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抵押物。

(二) 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9,366,688.92	93,498,447.81	89,842,068.50
1—2年	10,093,154.75	611,554.18	513,020.70
2—3年	58,590.00	63,740.00	160,430.00
3年以上	-	142,532.00	-
合计	139,518,433.67	94,316,273.99	90,515,519.20

1. 按照款项性质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139,344,294.04	94,096,421.68	90,377,850.28
应付设备款	-	46,524.64	64,028.92
应付服务费	174,139.63	173,327.67	73,640.00
合计	139,518,433.67	94,316,273.99	90,515,519.2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3.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164,218.42	1,762,309.54	363,960.76
1-2年	3,212.00	-	8,997.00
合计	3,167,430.42	1,762,309.54	372,957.7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0月31日
短期薪酬	934,714.73	29,082,227.47	25,779,466.14	4,237,476.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986,193.94	2,986,193.94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福利	-	72,680.00	72,680.00	-
合计	934,714.73	32,141,101.41	28,838,340.08	4,237,476.06

续: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119,846.29	32,602,063.07	32,787,194.63	934,714.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150,023.26	4,150,023.26	-
辞退福利	-	59,880.80	59,880.8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福利	-	44,160.00	44,160.00	-
合计	1,119,846.29	36,856,127.13	37,041,258.69	934,714.73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672,797.05	29,833,353.19	30,386,303.95	1,119,846.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03,256.16	1,803,256.16	-
辞退福利	-	78,733.24	78,733.24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福利	-	28,917.70	28,917.70	-
合计	1,672,797.05	31,744,260.29	32,297,211.05	1,119,846.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0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4,714.73	22,820,768.51	19,518,007.18	4,237,476.06
职工福利费	-	2,347,683.23	2,347,683.23	-
社会保险费	-	2,006,463.72	2,006,463.72	-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	1,723,936.30	1,723,936.30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58,838.38	58,838.38	-
工伤保险费	-	223,689.04	223,689.04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1,399,863.00	1,399,863.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07,449.01	507,449.01	-
合计	934,714.73	29,082,227.47	25,779,466.14	4,237,476.06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9,846.29	25,092,238.53	25,277,370.09	934,714.73
职工福利费	-	3,251,582.25	3,251,582.25	-
社会保险费	-	2,393,070.85	2,393,070.85	-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	1,922,125.95	1,922,125.95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37,483.16	137,483.16	-
工伤保险费	-	263,443.28	263,443.28	-
生育保险费	-	70,018.46	70,018.46	-
住房公积金	-	1,233,003.93	1,233,003.93	-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32,167.51	632,167.51	-
合计	1,119,846.29	32,602,063.07	32,787,194.63	934,714.73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2,797.05	24,272,350.12	24,825,300.88	1,119,846.29
职工福利费	-	3,430,946.51	3,430,946.51	-
社会保险费	-	996,995.20	996,995.2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615,440.20	615,440.20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307,594.90	307,594.90	-
工伤保险费	-	46,564.27	46,564.27	-
生育保险费	-	27,395.83	27,395.83	-
住房公积金	-	487,914.00	487,914.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45,147.36	645,147.36	-
合计	1,672,797.05	29,833,353.19	30,386,303.95	1,119,846.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0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758,425.57	2,758,425.57	-
失业保险费	-	141,832.00	141,832.00	-
企业年金	-	85,936.37	85,936.37	-
合计	-	2,986,193.94	2,986,193.94	-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848,081.11	3,848,081.11	-
失业保险费	-	198,781.00	198,781.00	-
企业年金	-	103,161.15	103,161.15	-
合计	-	4,150,023.26	4,150,023.26	-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549,475.81	1,549,475.81	-
失业保险费	-	200,383.00	200,383.00	-
企业年金	-	53,397.35	53,397.35	-
合计	-	1,803,256.16	1,803,256.16	-

注释1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526,810.30	1,007,068.42	-
个人所得税	35,070.50	221,405.95	172,416.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386.71	86,151.25	-
教育费附加	35,308.59	36,921.95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539.06	24,669.78	-
其它税费	9,203.10	4,756.75	7,614.75
合计	2,712,318.26	1,380,974.10	180,031.43

注释1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428,125.41	2,750,132.86	2,433,036.12
应付股利	5,100,000.00	-	-
合计	5,528,125.41	2,750,132.86	2,433,036.12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照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结构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26,534.80	2,171,563.39	2,079,544.12
1-2年(含2年)	101,590.61	578,569.47	353,492.00
合计	428,125.41	2,750,132.86	2,433,036.12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407,750.00	1,178,492.00	433,492.00
代扣代缴	254.80	193,540.00	-
往来款	-	1,364,627.64	1,986,544.12
其他	20,120.61	13,473.22	13,000.00
合计	428,125.41	2,750,132.86	2,433,036.12

(二) 应付股利

款项性质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	-
合计	5,100,000.00	-	-

注释17. 递延收益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180,560.22	1,030,672.27	1,366,806.72
合计	1,180,560.22	1,030,672.27	1,366,806.72

递延收益说明：

1、递延收益变动如下：

负债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额	其他变动	2018年10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预装地理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350,000.00	-	166,666.67	-	183,333.33	与资产相关
2、风力发电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680,672.27	-	113,445.38	-	567,226.89	与资产相关
3、源通公司精益生产项目	-	430,000.00	-	-	4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30,672.27	430,000.00	280,112.05	-	1,180,560.22	与资产相关

续：

负债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额	其他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预装地理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550,000.00	-	200,000.00	-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风力发电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816,806.72	-	136,134.45	-	680,672.2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66,806.72	-	336,134.45	-	1,030,672.27	

续：

负债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额	其他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预装地理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750,000.00	-	200,000.00	-	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风力发电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952,941.17	-	136,134.45	-	816,806.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02,941.17	-	336,134.45	-	1,366,806.72	

注释18. 实收资本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者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0月31日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985,000.00	-	36,985,000.00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19,000.00	-	19,061,500.00	9,957,500.00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881,000.00	-	17,923,500.00	9,957,500.00
合计	56,900,000.00	36,985,000.00	36,985,000.00	56,900,0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二)历史沿革。

续：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19,000.00	-	-	29,019,000.00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881,000.00	-	-	27,881,000.00
合计	56,900,000.00	-	-	56,900,0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19,000.00	-	-	29,019,000.00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881,000.00	-	-	27,881,000.00
合计	56,900,000.00	-	-	56,900,000.00

注释1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0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219,523.08	-	-	20,219,523.08
合计	20,219,523.08	-	-	20,219,523.08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730,143.62	489,379.46	-	20,219,523.08
合计	19,730,143.62	489,379.46	-	20,219,523.08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013,098.14	717,045.48	-	19,730,143.62
合计	19,013,098.14	717,045.48	-	19,730,143.62

注释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60,720.78	16,004,807.70	20,921,398.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0,720.78	16,004,807.70	20,921,398.41
加: 本期净利润	5,832,437.24	4,893,794.62	7,170,454.7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89,379.46	717,045.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	9,248,502.08	11,37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93,158.02	11,160,720.78	16,004,807.70

注1:

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2016年2月29日审议通过《源通公司2015年度营业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将源通公司2015年度营业利润中的11,370,000.00元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重庆嘉汇投资有限公司分红5,798,700.00元,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分红5,571,300.00元;

根据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2017年2月27日审议通过《源通公司2016年度营业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将源通公司2016年度营业利润中的9,248,502.08元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重庆嘉汇投资有限公司分红4,716,736.06元,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分红4,531,766.02元;

根据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2018年3月27日审议通过《源通公司2017年度营业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将源通公司2017年度营业利润中的10,000,000.00元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重庆嘉汇投资有限公司分红5,100,000.00元,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分红4,900,000.00元。

注释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148,636.91	268,134,148.63	310,664,636.67	267,947,208.25	329,366,295.97	279,355,837.23
其他业务	1,216,349.03	629,612.72	3,165,258.66	1,024,571.94	1,175,801.68	1,013,524.36
合计	312,364,985.94	268,763,761.35	313,829,895.33	268,971,780.19	330,542,097.65	280,369,361.5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业务类别)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成套设备	214,046,467.98	182,705,055.27	185,390,328.38	157,500,611.37	210,918,238.69	176,171,112.71
变压器设备	78,229,738.05	71,186,914.26	90,569,833.11	80,449,297.35	92,280,633.86	80,525,324.51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台区设备	9,233,832.91	7,903,001.42	28,232,013.83	26,192,234.31	19,139,730.00	17,796,399.94
大修及改造	9,638,597.97	6,339,177.68	6,472,461.35	3,805,065.22	7,027,693.42	4,863,000.07
合计	311,148,636.91	268,134,148.63	310,664,636.67	267,947,208.25	329,366,295.97	279,355,837.23

3. 公司前五大营业收入情况

2018年1-10月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0,218,600.62	22.57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9,211,527.83	15.82
江苏南瑞泰事达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1,059.27	3.48
重庆北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60,589.03	3.27
嘉兴市恒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48,955.21	2.91
合计		149,460,731.96	48.05

续：

2017年度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86,637,357.77	27.89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1,041,542.75	13.2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6,979,327.94	5.47
厦门闽光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7,182.87	4.29
嘉兴市恒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15,720.59	3.80
合计		169,811,131.92	54.66

续：

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股东	162,563,574.17	49.36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26,570.26	13.40
北京南瑞电研华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13,696.40	5.1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4,386,075.66	4.37
重庆北源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49,705.58	2.54
合计		246,239,622.07	74.77

注释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城建税	607,043.57	617,995.23	924,026.24
教育费附加	260,161.52	264,855.11	396,011.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441.03	176,570.04	264,007.51
土地使用税	450,840.00	450,840.07	300,560.00
房产税	368,056.33	375,563.84	130,581.12
其他	108,926.61	105,846.60	79,666.20
合计	1,968,469.06	1,991,670.89	2,094,852.33

注释23. 销售费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5,087,868.54	6,166,974.09	6,344,158.11
运杂费	1,566,059.10	2,902,169.95	1,877,595.35
投标费用	2,345,215.67	2,747,044.16	2,673,864.18
差旅费	1,078,788.64	1,144,709.99	33,188.90
售后服务费	877,326.71	555,323.26	522,798.49
广告费	1,114,661.83	260,813.47	105,917.17
装卸费	688,442.51	864,577.30	820,168.17
其他	391,610.18	565,379.02	301,337.83
合计	13,149,973.18	15,206,991.24	12,679,028.20

注释2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12,055,125.58	14,482,392.47	12,302,605.26
外聘人员劳务费	867,228.45	973,406.93	1,085,980.53
无形资产摊销	115,178.88	146,441.35	145,543.28
固定资产折旧	643,294.57	915,035.54	991,443.15
办公费	444,755.28	654,971.30	805,387.91
税费	-	-	246,863.21
其他	842,024.60	2,076,685.27	1,938,672.50
合计	14,967,607.36	19,248,932.86	17,516,495.84

注释25. 研发费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人工投入	888,619.47	1,361,806.34	1,226,354.22
其他	94,339.63	91,719.51	239,144.29
合计	982,959.10	1,453,525.85	1,465,498.51

注释26. 财务费用

类别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1,303,746.17	1,650,677.50	3,787,577.35
减：利息收入	219,595.34	266,188.18	140,747.66
汇兑损益	-	-	-
银行手续费	30,893.87	101,896.15	27,779.18
合计	1,115,044.70	1,486,385.47	3,674,608.87

注释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5,656,951.12	887,295.34	1,734,757.74
存货跌价损失	80,946.02	-	3,455,549.09
合计	5,737,897.14	887,295.34	5,190,306.83

注释2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80,307.83	57,593.60	-
合计	180,307.83	57,593.60	-

注释2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387,872.05	856,134.45	-
合计	387,872.05	856,134.45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预装地埋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166,666.67	2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风力发电组合变压器项目	113,445.38	136,134.45	-	与资产相关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印发的科技创新券	-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奖励	-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永川区科学技术高企奖励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专利资助	7,76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7,872.05	856,134.45	-	

注释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1,180.11
政府补助	-	-	968,828.45
其他	938,442.67	373,420.14	737,827.25
合计	938,442.67	373,420.14	1,707,835.81

注：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核销无需支付应付账款，2016年度至2018年1-10月，分别核销了：660,491.51元、329,010.67元及689,715.31元。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预装地理组合式变压器项目	-	-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风力发电组合变压器项目	-	-	136,134.45	与资产相关
2015年优秀企业奖励资金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稳岗补贴	-	-	82,694.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财政金融政策奖励补助资金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968,828.45	

注释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5,974.43	9,376.26	206,968.98
对外捐赠	-	-	1,000.00
其他	63,658.24	16,553.77	52,454.34
合计	139,632.67	25,930.03	260,423.32

注释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45,781.89	1,019,002.43	2,607,449.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1,955.20	-68,265.40	-778,546.03
合计	1,213,826.69	950,737.03	1,828,903.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1-10月
利润总额	7,046,263.9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56,939.59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8年1-10月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56,887.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所得税费用	1,213,826.69

续：

项目	2017年度
利润总额	5,844,531.6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6,679.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4,057.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所得税费用	950,737.03

续：

项目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8,999,357.9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9,903.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5,152.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3,847.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所得税费用	1,828,903.20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保证金	19,323,965.14	27,281,834.22	34,718,475.53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537,760.00	520,000.00	632,694.00
利息收入	219,595.34	266,188.18	140,747.66
其他	248,727.36	119,274.54	528,586.94
合计	20,330,047.84	28,187,296.94	36,020,504.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保证金	17,652,335.82	22,942,419.47	37,488,196.75
手续费支出	30,883.87	101,896.15	27,779.18
费用性支出	10,225,091.13	12,814,681.25	10,376,367.41
其他	2,133,786.87	475,562.85	318,233.81
合计	30,042,097.69	36,334,559.72	48,210,577.1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票据保证金	9,017,674.63	6,585,382.00	2,520,000.00
收集团资金池款项	133,840,352.83	54,128,911.41	-
收到关联方借款	26,580,000.00	39,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69,438,027.46	99,714,293.41	52,52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票据保证金	6,760,000.00	10,630,000.00	5,248,000.00
付集团资金池款项	116,023,928.07	80,493,607.38	-
归还关联借款	14,500,000.00	49,5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137,283,928.07	140,623,607.38	75,248,000.00

注释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32,437.24	4,893,794.62	7,170,454.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6,367.98	455,102.65	5,190,306.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03,699.23	4,857,146.10	5,102,533.86
无形资产摊销	115,178.88	146,441.35	147,726.17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307.83	-57,593.60	-1,180.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47.83	9,376.26	206,968.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3,756.17	1,650,677.50	3,787,577.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955.20	-68,265.40	-778,54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5,258.56	529,102.12	12,886,698.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80,204.51	-12,520,555.33	696,28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599,346.84	14,843,819.80	-23,705,245.08
其他	884,182.75	1,427,637.41	-6,634,86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22,009.18	16,166,683.48	4,068,722.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4,066.57	-	37,598,050.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37,598,050.52	70,238,956.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066.57	-37,598,050.52	-32,640,906.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现金	304,066.57	-	37,598,050.52
其中：库存现金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4,066.57	-	37,598,050.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拆放同业款项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注释35. 所有权及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项目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980,831.45	11,907,574.28	9,626,728.14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772,960.36	26,234,772.57	4,844,998.48	抵押
无形资产	3,436,681.02	3,499,855.30	-	抵押
应收账款	16,440,000.00	-	-	质押
合计	53,630,472.83	41,642,202.15	14,471,726.62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

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包括未偿付的应收款项和已承诺交易。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本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风险较小。本公司认为货币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应收票据多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较小。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它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本公司在财务报表中已经计提了足额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不存在由于对方违约带来的进一步损失。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报告期不存在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资金充足，没有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3、利率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存在以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九、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3,400.50	65.00	65.00

说明: 2018年10月16日,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实际控制人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持股比例51%)和股东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持股比例49%)合计收购源通公司65%股权, 成为源通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正乾、吴月平夫妇。

(二)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方与重庆源通的关联关系	备注
福州天宇电气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源通持股80%	该公司正在办理注销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 现持有本公司17.5%股权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现持有本公司17.5%股权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重电实业公司	通过其他方式间接持有永能实业和嘉汇投资100%的股权
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宏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嘉汇投资持股35%
重庆元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缙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广汇供电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硕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涪陵区瑞安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恒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江津区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忠县海银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巫山县神女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西源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万州长江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润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武隆区博能电力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大足区精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秀山恒联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百川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巫溪县宏泰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民能实业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夔门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酉阳县光达电气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利源巨能实业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中安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圣伟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海鼎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北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茂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恒旺实业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涪江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恒丰电力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腾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黔江区渝能电气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鼎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北源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瑞辉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已注销
重庆安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渝安电力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重庆九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电实业控制的企业, 已注销

注: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嘉汇投资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永能实业

重庆重电实业公司简称重电实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	-	604,342.00
重庆九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	10,000.00	6,784.00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招投标服务	11,400.00	11,000.00	-
合计		11,400.00	21,000.00	611,126.00

关联交易说明：本公司与关联公司的购销活动按市场交易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结算。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211,527.83	41,041,542.75	44,126,570.26
重庆北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160,589.03	410,966.67	268,888.89
重庆茂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87,987.30	1,113,915.39	1,389,187.84
重庆渝安电力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6,762,633.79	1,195,141.88	1070012.82
重庆缙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713,166.92	1,350,467.54	1,014,073.51
重庆元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83,394.72	4,940,436.17	1,918,748.98
重庆恒旺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579,536.15	4,576,276.46	901,022.22
重庆润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4,035,979.02	533,089.74	6,489,333.40
重庆海鼎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371,915.29	209,627.35	311,790.60
重庆北源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700,447.64	3,843,570.46	8,349,705.58
忠县海银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672,757.93	2,420,484.10	77,192.32
重庆利源巨能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625,903.68	286,605.99	983,165.76
重庆市黔江区渝能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383,152.36	1,366,219.64	769,193.60
重庆市涪江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089,440.56	685,249.56	225,188.90
重庆夔门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64,145.33	55,961.54	-
重庆市大足区精诚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822,888.72	1,792,725.65	477,427.35
重庆恒丰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81,691.34	77,314.53	113,117.95
重庆市西源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30,702.32	4,274,104.28	866,535.11
巫溪县宏泰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471,501.85	848,755.54	60,543.59
重庆民能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49,261.62	896,386.33	1,264,737.63
重庆百川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90,636.94	873,132.45	291,199.15
重庆市恒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200,488.33	15,788.03	-
重庆市江津区远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51,813.40	685,538.04	223,775.22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巫山县神女峰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102,262.87	652,308.55	25,491.45
秀山恒联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48,155.97	817,336.75	-
重庆市涪陵区瑞安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24,239.01	502,285.47	678,339.31
重庆市腾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665,149.72	185,663.18	193,558.98
重庆鼎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82,690.00	-	-
重庆圣伟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82,541.16	1,559,506.00	4,595.00
重庆市中安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476,035.01	620,294.02	641,189.73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417,731.28	404,369.12	-
重庆硕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22,644.62	301,505.99	146,884.61
重庆市酉县阳光达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53,030.25	40,388.89	-
重庆市万州长江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89,406.24	1,986,502.50	2,832,817.11
重庆市武隆区博能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9,300.69	1,395,212.82	713,608.56
重庆宏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655.17	-	11,965.81
重庆安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111,888.25	8,605,478.58	2,544,340.09
重庆瑞辉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	-	229,581.19
重庆广汇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1,378.24	76,819.65	100,542.74
合计		137,192,670.55	90,640,971.61	79,314,325.26

关联交易说明：本公司与关联公司的购销活动按市场交易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结算。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永川市房地产权证永合字第0204487号的房产免租金提供给本公司进行运维检修使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出与归还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2017年12月31日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	80,493,607.38	54,128,911.41	26,364,695.97
合计	-	80,493,607.38	54,128,911.41	26,364,695.97

续：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2018年10月31日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26,364,695.97	116,023,928.07	133,840,352.83	8,548,271.21
合计	26,364,695.97	116,023,928.07	133,840,352.83	8,548,271.21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入与归还情况如下：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6年12月31日
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50,000,000.00	7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50,000,000.00	70,000,000.00	25,000,000.00

续: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7年12月31日
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39,000,000.00	49,500,000.00	14,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39,000,000.00	49,500,000.00	14,500,000.00

续: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8年10月31日
重庆两江新区嘉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4,500,000.00	26,580,000.00	14,500,000.00	26,580,000.00
合计	14,500,000.00	26,580,000.00	14,500,000.00	26,58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重庆展帆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285,000.00	-	-
合计		285,000.00	-	-

7. 关联方垫付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

关联方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85,988.72	302,878.00	1,541,427.23	449,229.00	1,500,998.49	445,086.00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2,106.08	43,960.00	113,392.70	42,894.00	104,157.08	42,828.00
合计	1,098,094.80	346,838.00	1,654,819.93	492,123.00	1,605,155.57	487,914.00

8.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6,345,650.36	1,317,282.52	1,527,937.00	76,396.85	-	-
重庆茂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292,215.30	314,610.77	345,611.44	17,280.57	292,330.44	14,616.52
重庆元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51,028.62	212,551.43	662,748.10	33,137.41	267,157.33	13,357.87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重庆润德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	3,102,599.29	155,129.96	51,452.90	2,572.65	1,350,041.30	67,502.07
重庆北源电力工 程设计有限公司	2,980,228.39	149,011.42	2,093,052.41	104,652.62	2,026,248.89	101,312.44
重庆市黔江区渝 能电气有限责任 公司	2,905,719.08	145,285.95	1,139,278.53	56,963.93	40,801.53	2,040.08
重庆缙能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2,630,426.33	131,521.32	321,461.00	16,073.05	389,458.00	19,472.90
重庆利源巨能实 业有限公司	2,607,298.41	130,364.92	44,104.95	2,205.25	958,775.95	47,938.80
重庆恒旺实业有 限公司	2,150,431.33	107,521.57	851,429.04	42,571.45	157,385.50	7,869.28
巫溪县宏泰电力 实业有限责任公 司	1,960,871.63	123,169.71	551,261.32	27,563.07	149,171.32	15,292.10
重庆渝安电力科 技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1,718,218.89	85,910.94	1,370,550.35	68,527.52	-	-
重庆百川盛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1,521,394.11	87,269.04	1,186,606.15	75,834.42	475,041.15	23,752.06
重庆海鼎勘察设 计有限公司	1,424,637.47	71,231.87	66,497.01	3,324.85	121,233.01	6,061.65
重庆市涪江水 利水电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1,403,299.60	70,164.98	65,213.00	3,260.65	113,471.00	5,673.55
巫山县神女峰电 业有限责任公司	1,294,870.31	66,199.52	361,692.00	18,084.60	5,592.00	279.60
重庆夔门电力设 备安装有限公司	1,294,011.16	64,700.56	6,547.50	327.38	-	-
秀山恒联电力建 设有限公司	1,240,384.11	62,019.21	656,139.00	32,806.95	5,248.65	787.30
忠县海银送变电 工程有限责任公 司	1,240,063.18	62,003.16	410,282.43	20,514.12	11,227.80	561.39
重庆市西源电力 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1,171,061.65	58,553.08	1,181,448.40	59,072.42	192,450.96	9,622.55
重庆市中安电力 开发有限责任公 司	1,078,037.12	116,476.26	834,238.44	52,561.37	758,494.44	38,754.97
重庆市江津区远 能电力工程有限 公司	1,000,508.39	50,025.42	73,232.25	3,661.61	35,807.30	1,790.37
重庆恒丰电力有 限公司	987,831.08	49,391.55	28,979.00	1,448.95	-	-
重庆市恒光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711,230.13	35,561.51	18,472.00	2,770.80	145,464.06	21,819.61
重庆市大足区精 诚电力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685,875.65	34,293.78	34,902.05	1,745.10	37,413.04	1,870.65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重庆民能实业有限公司	487,777.73	24,388.89	550,215.32	27,510.77	171,474.42	8,573.72
重庆市涪陵区瑞安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0,735.91	24,036.80	186,625.50	9,331.28	128,985.50	6,449.28
重庆市酉阳县光达电气有限公司	459,603.86	27,705.69	47,255.00	2,362.75	0.01	-
重庆硕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89,182.38	19,459.12	248,188.18	12,409.41	45,426.18	2,271.31
重庆市腾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56,251.34	17,812.57	43,689.93	2,184.50	126,464.00	6,323.20
重庆市武隆区博能电力有限公司	236,496.46	23,920.98	458,961.58	22,948.08	426,562.58	21,328.13
重庆鼎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5,920.40	8,796.02	-	-	-	-
重庆圣伟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171,707.69	8,585.38	1,407,622.00	105,511.70	368,566.15	47,368.21
重庆嘉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25,139.68	33,588.98	337,701.38	16,885.07	-	-
重庆市万州长江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9,558.44	21,447.92	187,149.50	9,357.48	621,316.41	31,065.82
重庆广汇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55,904.62	2,795.23	11,647.60	582.38	27,680.80	1,384.04
重庆北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803,212.44	140,160.62	457,272.80	52,563.22	357,684.98	22,192.75
重庆安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248,184.12	112,559.21	2,762,837.90	138,141.90	1,707,358.99	85,367.95
合计	80,917,566.66	4,165,507.86	20,582,302.96	1,123,146.13	11,514,333.69	632,700.17

(2) 预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	8,000.00	-
合计	-	8,000.00	-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重庆嘉智达物资有限公司	750,000.00	37,500.00	300,000.00	15,000.00	300,000.00	15,000.00
重庆市涪陵区瑞安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0	40,000.00	2,000.00	-	-
重庆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8,548,271.21	-	26,364,695.97	-	-	-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合计	9,338,271.21	39,500.00	26,704,695.97	17,000.00	300,000.00	15,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货币资金3,574,506.28元，因作为保证金办理保函业务而使用受限。

除以上事项外，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8年11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原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实现的净利润分红，其中重庆嘉汇投资有限公司按51%股权比例享有171,227.97元分红，重庆永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按49%股权比例享有164,513.14元分红。

2018年11月16日根据2018年七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投资设立重庆小叶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小叶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设立，注册资本200.00万元，12月19日公司实缴出资10.00万元，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尚未全额实缴。

福州天宇电气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自1998年9月18日成立以来未开展实质经营业务，现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2018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333.40	48,217.34	-205,78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	387,872.05	856,134.45	968,828.45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及前两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8年1-10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4,784.43	356,866.37	684,372.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05,048.48	189,182.72	217,111.87
减: 少数股东损益			
合计	1,161,941.40	1,072,035.44	1,230,300.62

(二) 净资产收益率

2018年1-10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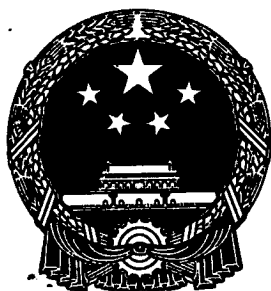
2017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7

续:

2016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3

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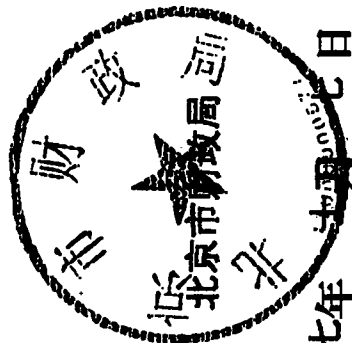
2019年01月22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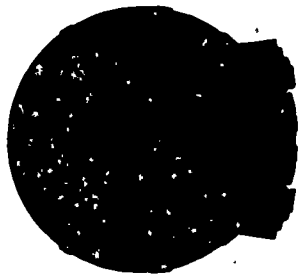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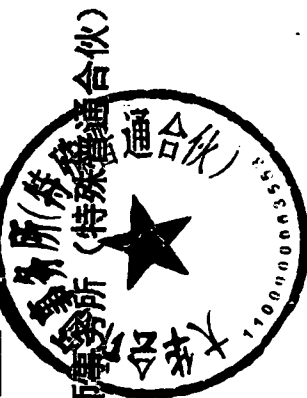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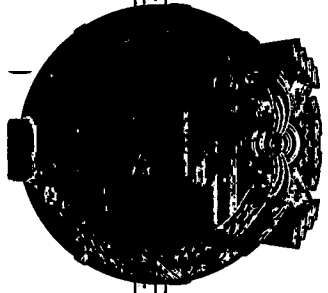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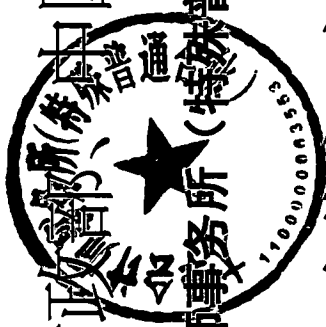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